

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简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》、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》等要求，现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商业零售门店分布及变动情况

1、报告期内门店新增情况（1-3 月）

无。

2、报告期内门店减少情况（1-3 月）

无。

3、报告期末门店分布情况

地区	经营业态	自有物业门店		租赁物业门店	
		门店数量	建筑面积(万平米)	门店数量	建筑面积(万平米)
江苏	百货	1	8.2111	0	0
江苏	超市	1	0.0947	2	0.2602
江苏	餐饮	2	0.5856	1	0.1183
江苏	食品专卖店	0	0	39	0.1336
湖北	便利店	0	0	8	0.0945

注：截止报告期末，湖北 7-11 便利店共有 47 家门店，其中：直营店 8 家、加盟店 39 家；三凤桥食品专卖店共有 45 家门店，其中：直营店 39 家、加盟店 6 家。

二、拟增加商业零售门店情况（或签约待开业门店情况）

2025 年 4-6 月，公司计划拟新开 3 家“三凤桥食品专卖店”、4 家“7-11”便利店。

三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情况

1、主营业务分业态情况（1-3 月）

分行业	营业收入（元）	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（%）	毛利率 （%）	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（%）
百货零售	129,305,203.59	-21.96	47.31	上升 3.17 个百分点
餐饮与食品销售	65,039,617.08	-14.71	45.97	下降 0.58 个百分点
医疗服务	707,085,914.75	-1.14	10.25	上升 2.73 个百分点
抵消	1,711,759.02	-	-	-

2、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

本公司商业零售主营业务，主要集中在以无锡为核心的江苏省内地区。医疗服务涉及上海、浙江（杭州、宁波、温州、金华）、湖北（武汉）、湖南（长沙、株洲）、四川（成都）、陕西（西安）、山东（济南、青岛）、北京、重庆、深圳、江苏（南京、沭阳）、广东（广州、中山、佛山）、云南（昆明）、河北（石家庄）、天津、山西（太原）、安徽（合肥）等地布点。

注：以上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，未经审计，仅供投资者参考，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4月29日